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5 日收到通知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盛宏业”）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，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三盛宏业将其持有并质押给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8,049,806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 1.76%）解除质押，上述解除质押手续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三盛宏业持有公司股份 122,514,02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6.83%。本次解除质押完成后，三盛宏业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14,46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3.4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06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6 日